

烟台市人民政府办公室文件

烟政办发〔2023〕13号

烟台市人民政府办公室 关于印发烟台市加强高质量市场主体培育工作 三年行动方案（2023—2025年）的通知

各区市人民政府（管委），市政府有关部门，有关单位：

《烟台市加强高质量市场主体培育工作三年行动方案（2023—2025年）》已经市委、市政府同意，现印发给你们，请认真贯彻执行。

烟台市人民政府办公室

2023年6月12日

（此件公开发布）

烟台市加强高质量市场主体培育工作 三年行动方案（2023—2025 年）

为加强市场主体培育，激发市场主体活力，夯实烟台高质量发展根基，确定 2023—2025 年连续三年开展市场主体培育年活动，现制定以下行动方案。

一、明确总体目标

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深入贯彻党的二十大精神，认真落实中央、省关于培育市场主体、推动民营经济高质量发展的决策部署，强化政策供给、加强服务保障、优化发展环境，实施“三培育、一壮大、一提升”，有效培育市场主体、中小微企业、“小升规”企业，壮大规上企业，提升市场主体活跃度，推动全市市场主体“量质齐升”，为全市经济社会高质量发展提供强力支撑。

——市场主体总量持续增加。2023—2025 年全市市场主体年均净增加 7 万户，到 2025 年末总量达到 125 万户左右，其中企业达到 43 万户左右、个体工商户达到 80.5 万户左右、农民专业合作社达到 1.5 万户左右。

——市场主体质量不断提高。2023—2025 年全市涉税市场主体年均净增加 3.5 万户，到 2025 年末总量接近 50 万户左右、占全部市场主体的比重达到 40%左右，其中企业类达到 26 万户左右、

个体工商户达到 24 万户左右；全市“四上”企业年均增加 800 户，到 2025 年末总量达到 1 万户左右。

——市场主体活力实现提升。全市企业活跃度指数逐年提高，力争到 2025 年末全市企业活跃度指数稳定在 80%以上，其中一产活跃度指数 83%以上，二产活跃度指数 85%以上，三产活跃度指数 80%以上。

二、重点抓好“十个一批”

结合发展现状和未来潜力，聚焦农业、制造业、建筑和房地产业、批零住餐业等重点领域，按照“管行业就要抓发展”的要求，明确任务目标、载体平台、政策措施、责任分工，推动全市市场主体培育壮大。

（一）培育壮大一批农业市场主体。（牵头领导：梁勇，牵头单位：市农业农村局）

1. 主要任务。启动苹果、肉鸡、预制菜等特色产业高质量发展行动，支持农产品加工企业向产业链中高端延伸，推动“一村一品、一镇一业、一县一集群”优化发展，加快莱阳食品工业园、招远粉丝产业园、莱山中宠产业园、烟台市农科院等载体平台建设。自 2023 年起，每年新培育市级农业产业化龙头企业 20 个、市级以上示范家庭农场 20 户、市级以上农民专业合作社示范社 50 户。到 2025 年，全市农业市场主体突破 4.6 万户，其中农民专业合作社达到 1.5 万户左右、规模以上农产品加工企业达到 600 户、市级以上农业产业化龙头企业达到 450 户、家庭农场达到 5000 户。

2. 政策措施。落实《关于进一步优化环境激发活力促进民营经济和中小企业高质量发展的意见》《关于印发烟台市农业产业发展激励政策十三条的通知》等相关规定，通过规范各类农业专业合作社、推动农产品交易市场集约化公司化运营、支持农产品经纪人联合农业大户组建农产品销售公司、引导农产品电商在烟登记注册等手段，推动涉农市场主体持续增加和升规纳统。

（二）培育壮大一批制造业市场主体。（牵头领导：韩耀东，牵头单位：市工业和信息化局）

1. 主要任务。强力攻坚产业链培育，深入实施“9+N”制造业集聚培育工程。自2023年起，每年新培育制造业企业600户以上、规模以上制造业企业240户以上，力争到2025年全市制造业市场主体数量突破8.6万户，其中规模以上制造业企业总数突破3300户。①绿色石化产业重点围绕乙烯、丙烯、碳四、芳烃-聚氨酯等4条核心产业链，依托6个省级化工园区、7个省级化工监控点等载体，到2025年引育市场主体总量达到430户以上，其中规模以上企业达到270户以上。②有色及贵金属产业重点围绕黄金精深加工、高端铝材及精深加工、先进铜基新材料、稀土及贵金属材料等领域，依托南山航空材料产业园、丛林工业园、中国金都黄金科创产业园等载体，到2025年引育市场主体总量达到630户以上，其中规模以上企业达到80户以上。③高端装备产业聚焦海工船舶、核电装备、航空航天装备、智能装备、节能环保装备等领域，依托黄渤海新区、招远、龙口、蓬莱省级高端装备产业制造

园区等载体，到 2025 年引育通用设备、专用设备制造等相关行业市场主体总量达到 1.2 万户以上，其中规模以上企业达到 800 户以上。④电子信息产业重点围绕集成电路、8K 超高清视频、虚拟现实+元宇宙、永磁电机及磁传动、磁密封等方面发力，依托烟台光电传感产业园、莱阳海尔智慧厨电、烟台半导体产业园等载体，到 2025 年引育市场主体总量达到 800 户以上，其中规模以上企业达到 80 户以上。⑤汽车产业抢抓新能源汽车发展重大机遇，重点围绕乘用车、商用车和专用车整车制造以及汽车零部件及配件制造，依托上汽通用东岳基地、莱阳新能源商用车产业园、蓬莱汽车及零部件产业园、福山新能源汽车产业园等载体，到 2025 年引育市场主体总量达到 1200 户以上，其中规模以上企业达到 280 户以上。⑥食品精深加工产业重点围绕粮油、水产品、肉鸡、果蔬加工产业和葡萄酒、保健品、调味品、宠物食品等行业，依托莱阳食品工业园、招远粉丝产业园、中宠产业园等载体，到 2025 年引育市场主体总量达到 1.3 万户以上，其中规模以上企业达到 350 户以上。⑦生物医药产业重点围绕医用同位素、生物创新药、中医药、高端医疗器械等领域，依托牟平区、高新区生命科学创新引领核心区，开发区、蓬莱区高端药械集聚发展区，芝罘区、莱山区生命科学融合发展示范区，莱阳市高端原料药绿色承载区等载体，到 2025 年引育市场主体总量达到 180 户以上，其中规模以上企业达到 150 户以上。⑧航空航天产业聚焦航空航天材料及关键部件、卫星研发制造、空天信息数据等领域，依托中国东方

航天港、烟台北航科技园、航空航天紧固及结构件产业园等载体，到 2025 年引育市场主体总量达到 50 户以上，其中规模以上企业达到 30 户。⑨清洁能源产业聚焦核电、风电、光伏、生物质能、氢能、储能、海洋能、LNG 等领域，依托丁字湾双碳智谷、烟台 3060 创新区、中国海上风电国际母港等载体，到 2025 年引育市场主体总量达到 60 户以上，其中规模以上企业达到 30 户以上。

2. 政策措施。充分发挥市实施制造业强市建设战略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市促进非公有制经济发展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统筹协调作用，落实《关于推进制造业强市建设三年行动方案》《关于进一步优化环境激发活力促进民营经济和中小企业高质量发展的意见》《烟台市实施企业倍增计划推动先进制造业高质量发展行动方案》《烟台市民营经济高质量发展三年行动方案（2023-2025 年）》，及时兑现工业提质增效、重大产业培育、民营企业、中小企业做强做优等方面的扶持政策。

（三）培育壮大一批建筑和房地产业市场主体。（牵头领导：李金涛，牵头单位：市住房城乡建设局）

1. 主要任务。推动建筑和房地产企业提升资质等级，以隆泰大厦为主体，福讯大厦等楼宇作为扩展区域，精心打造建筑业总部基地，重点培育 10 户建筑业央企、10 户国内 20 强房地产开发企业根植烟台加快发展；加快蓬莱、牟平、福山等绿色建造产业园区建设，用好烟台住博会、“烟台置业之窗”网、“云房展”APP、房地产业务服务平台、“政银企”平台等，为建筑和房地产业市场

主体引育搭建载体。到 2025 年，建筑和房地产业市场主体突破 6.5 万户，其中总承包一级（甲级）资质以上企业达到 100 户，二级以上房地产开发企业总数达到 470 户。

2. 政策措施。落实《关于加快烟台市建筑业现代化发展的实施意见》，制定《烟台市建筑业高质量发展三年行动方案》《2023 年烟台建筑业总部经济企业提质增效方案》《烟台市高品质住宅建设纲要》，从优化发展环境、激励企业做大做强、创新发展、落实金融与税收优惠政策等方面，为建筑和房地产业市场主体培育壮大精准赋能。

（四）培育壮大一批批零住餐业市场主体。（牵头领导：韩耀东，牵头部门：市商务局）

1. 主要任务。加快建设区域消费中心，持续深化一刻钟便民生活圈建设、步行街改造提升、“首店经济”培育等，抓好三站批发市场、大悦城、万象汇、朝阳街、所城里、上市里、渔人码头、宝龙海上仙街、万行韩国风情街等重点载体建设，每年举办 100 场左右的会展活动，推动市场主体聚集发展。自 2023 年起，每年新增 4 万户以上批零住餐业市场主体、限额以上企业 330 户，到 2025 年打造 100 个“城市一刻钟”便民生活圈，批零住餐业市场主体突破 74 万户，其中限额以上批零住餐企业达到 3300 户，电子商务市场主体达到 8000 户，规模以上会展业企业达到 2 户以上。

2. 政策措施。对 2023-2025 年首次进入统计部门联网直报库的限上批零住餐企业，在库稳定经营三年，由市级给予一次性奖

励 5 万元,对全市年度营收规模前 10 名的限上批零住餐企业各奖励 10 万元。

(五)培育壮大一批交通运输业市场主体。(牵头领导:李金涛,牵头单位:市交通运输局)

1. 主要任务。深入推进港产城融合发展,支持航运企业向规模化、专业化、大型化方向发展,突破发展港航经纪、货运代理、航运保险、海事仲裁、船舶租赁、船舶交易、电商服务等现代航运服务业态。从 2023 年起,每年新增交通运输业市场主体 600 户以上、规模以上企业 15 户以上;到 2025 年,全市交通运输行业领域市场主体突破 3.1 万户,其中道路运输企业 5700 户、道路运输维修企业 1500 户、多式联运企业 10 户、水运企业 55 户、航运服务企业 300 户。

2. 政策措施。落实《关于推进港产城融合发展三年行动方案》,对现有经营烟台港内贸航线的航运企业进行补贴,以上年度集装箱重箱吞吐量为基数,按年度增量每标准箱给予 200 元补贴;对在烟台港新开内贸航线的航运企业,航线运营 1 年以上且持续正常经营的,连续 3 年每年给予 200 万元补贴;鼓励开辟外贸航线,新开辟国际航线且持续正常经营的,自航线开通之日起,连续 3 年每年给予船公司 600 万元至 1000 万元补贴。落实《关于加快培育市场主体推动“四上”企业扩规模增实力的实施意见》,对首次被评定为国家 3A、4A、5A 级物流企业且纳入规上服务业统计的物流企业,分别给予一次性奖励 15 万元、20 万元和 50 万元。落实

省“快递进村”、村级站点建设奖补标准，同时对县级快递园区、乡镇快递共配中心建设分别给予最高100万元、10万元财政补贴。

（六）培育壮大一批金融业市场主体。（牵头领导：沈健，牵头单位：市地方金融监管局）

1. 主要任务。加快建设山东省区域性基金管理中心，集中打造烟台市金融中心发展载体，吸引国内外各类金融机构区域总部、分支机构、功能中心、专营机构等落户。鼓励有条件的国有企业、产业龙头企业、高校、科研院所发起和参与设立创投基金，围绕重点产业链上创新能力强、掌握核心技术的企业开展股权投资。规范发展融资租赁、商业保理等新型金融业态。支持政府性融资担保机构做优做强，增强政府投融资平台的投融资能力，构建多层次、广覆盖、有差异、大中小合理分工的金融机构体系。自2023年起，每年新增金融业市场主体30户以上，到2025年金融业市场主体突破3400户。

2. 政策措施。强化信贷投放政策激励。修订完善烟台市银行业金融机构考评办法，突出对银行机构贷款增量等的综合考评，对考评前十名的银行机构通报表扬，并统筹部分政府性资金在考评期内优先存放。提升金融机构服务能级。对全国性内外资银行机构在烟台新设立的一级分行、现有分支机构升级为一级分行的给予500万元补助；纳入系统重要性银行名单的城市商业银行新设立的一级分行给予300万元补助；其他银行业金融机构新设立的一级分支机构给予100万元补助。持续优化金融生态环境，对在

我市注册、完成中基协登记备案且资金托管帐户设在我市的基金管理机构及其基金，按照基金管理机构实缴资本的 20% 给予最高 500 万元补助，按照基金实缴规模的一定比例给予最高 2000 万元补助。证券、期货机构新设立的一级分支机构、现有分支机构升级为一级分公司、新设立的功能性总部分别给予 100 万元补助。健全市场化增信机制，强化政金企精准对接，快速高效开展金融服务，将烟台市金融综合服务平台打造成全生态金融服务平台。

（七）培育壮大一批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市场主体。（牵头领导：韩耀东，牵头单位：市工业和信息化局）

1. 主要任务。推动软件和信息服务与经济社会各领域的融合发展，支持海颐软件、汉鑫科技等企业在软件细分领域推进创新示范应用。推动烟台留学人员创业园、蓝海国际软件园等软件信息园区特色化发展，梯次孵化培育优质软件企业，打造更具影响力、带动力和发展活力的软件信息业发展高地。鼓励大中型制造业企业剥离软件开发、系统集成、信息技术服务等业务，成立独立的法人实体，面向全行业 and 全社会提供服务。自 2023 年起，每年新增 100 户以上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企业，到 2025 年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市场主体达到 1.9 万户，其中规模以上企业达到 50 户以上。

2. 政策措施。落实关于软件企业研发费用加计扣除、软件企业所得税减免等优惠政策。支持软件企业申报省首版次高端软件保险补偿项目，对企业为首版次高端软件购买的符合条件的保险，省级财政按照不超过 3% 的费率上限及企业实际投保额的 80%，给

予单个企业最高 500 万元保费补贴。落实市级首版次软件销售补贴政策，对经省、国家认定的软件首版次，按照首次销售后 1 年内产品实际销售总额的 30%，给予最高 50 万元、100 万元奖励。鼓励各区市出台支持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发展的政策意见。加强软件园区建设，提升园区服务质量和管理能力。强化对重点企业跟踪服务，培育一批创新引领、示范带动作用突出的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领军企业。

（八）培育壮大一批科学研究和技术服务业市场主体。（牵头领导：韩耀东，牵头单位：市科技局）

1. 主要任务。在研究和试验发展、专业技术服务、科技推广和应用服务等重点领域，依托山东产业技术研究院（烟台）、烟台市（国际）技术市场、烟台国际生物科技园、烟台工业设计小镇载体平台，孵化一批发展潜力大、成长前景好的科技型中小企业，培育一批具有影响力的高新技术企业。到 2025 年高质量科技服务集聚区建设取得重大进展，科学研究和技术服务业市场主体达到 3 万户左右，其中科技型中小企业达到 465 家，高新技术企业达到 180 家，规模以上企业达到 120 家，基本形成符合全市高质量发展需要的科技服务体系。

2. 政策措施。支持科技服务业企业认定高新技术企业。对首次通过高新技术企业认定的企业给予最高 20 万元补助，重新认定的给予 5 万元补助。鼓励科技服务业企业备案科技型中小企业。对当年取得入库登记编号的科技型中小企业，优先推荐其申报市

级以上科技项目，并推荐至合作金融机构，优先提供金融服务。

（九）培育壮大一批居民服务业（含康养医疗）市场主体。

（牵头领导：韩耀东，牵头单位：市商务局）

1. 主要任务。鼓励社会力量在康复、护理等短缺专科领域举办非营利性医疗机构，推动家政服务企业与养老、育幼、物业、快递等服务业融合发展，加快莱阳威德中草药健康产业园、山东乐康金岳健康产业园、12343 家政信息平台等的建设，聚力打造“烟台大姐”家政品牌。自 2023 年起每年培育 10 家以上民营养老机构、100 家以上民营医疗机构、20 户家政服务业市场主体，到 2025 年，全市民营养老机构达到 300 家、民营医疗机构达到 3700 家，居民服务业市场主体突破 11 万户，其中家政服务业市场主体突破 1 万户。

2. 政策措施。强化对养老服务设施的补助。对符合条件的养老机构，按核定护理型床位每张新建、扩建和利用自有房产建设床位补助 4000 元，租赁用房且租用期 5 年以上、达到条件的养老机构补助标准减半。根据收住的中度、重度失能老年人数量及入住时间进行奖补，按照每人每年 1200 元、1440 元的标准，根据养老机构等级评定结果分别给予差异化补助。对符合条件的社区老年人日间照料中心给予最高 20 万元的建设补助，每年最高 6 万元的运营补助。对符合条件的社区养老服务站给予 5 万元的一次性建设补助，每年 2 万元的运营补助。对符合条件的农村幸福院，每处给予 3 万元的一次性建设补助。实行社会化、连锁化运

营补助，运营达到 5 处给予连锁运营的企事业单位、社会组织或个人 5 万元的奖补；后期连锁数量增加的再给予 1 万元/处的奖补，最高补助 10 万元。促进社会办医持续健康规范发展。对社会办医区域总量和空间布局不作规划限制，为社会办医留足发展空间，在新增或调整医疗卫生资源时，首先考虑由社会力量举办或运营有关医疗机构。全面实施二级及以下医疗机构“两证合一”，申请执业登记不再提供验资证明，提高准入审批效率。支持社会办医与公立医院开展医疗业务、学科建设、人才培养等合作，支持社会办医优先承接三级公立医院下转康复、护理、安宁疗护等业务。

（十）培育壮大一批文化旅游业市场主体。（牵头领导：隋子林，牵头单位：市文化和旅游局）

1. 主要任务。聚焦现代演艺、数字文化、特色文创、工美非遗、旅行服务等板块定向发力，打造“元宇宙”、非遗、演艺等体验新场景，加快“旅游+”融合发展，引导培育更多的市场主体规模化、品牌化发展。自 2023 年起，每年新增文化旅游业市场主体 500 户、规模以上企业 4 户，到 2025 年培育争创省级以上文化产业和旅游产业融合发展示范区、全域旅游示范区、文旅康养强县、生态旅游区、旅游民宿集聚区、工业旅游示范基地、旅游休闲街区、夜间文旅消费集聚区等示范品牌 15 个，全市文化旅游业市场主体总量达到 1 万户左右，其中规模以上文化娱乐业企业达到 30 户。

2. 政策措施。落实《烟台市文化旅游产业链链长制实施方案》

《关于进一步激发文化和旅游消费潜力争创国家文化和旅游消费试点城市的实施意见》《烟台市旅游招徕奖励办法(修订版)》等,对成功创建国家、省级文化和旅游产业融合发展示范区分别给予100万元、50万元奖励;对成功创建国家、省级夜间经济聚集区分别给予100万元、50万元奖励。按照有关规定对成功创建国家级旅游度假区给予500万元奖励;对成功创建国家5A级旅游景区给予200万元奖励;对成功创建国家生态旅游示范区、国家中医药健康旅游示范区给予100万元奖励;对新建五星级酒店项目在配套基础设施建设、财政资金奖励等方面给予支持。

三、建立健全推进机制

(一)注重梯次培育,推动市场主体“量质齐升”。全力打造龙头企业“顶天立地”、中小企业“铺天盖地”、微型企业和个体工商户“枝繁叶茂”的发展格局。一是支持创业。实施青鸟计划、返乡入乡带头人培育、高层次人才创业资助等创业行动,推广创业导师制,每年开展创业培训1万人次以上,扶持1500名以上大学生自主创业。降低创业融资成本,对符合条件的初创实体、小微企业、个体工商户给予创业补贴、租赁补贴、担保贷款和财政贴息。加强烟台市大学生创业园、烟台青年创业园、烟台海外人才创业园、烟台1861文化创意产业园等创业载体建设,构建众创空间、孵化器、加速器、产业园相互接续的创业创新平台支持体系。到2025年,全市科技企业孵化器、众创空间等达到70家以上,小型微型企业创新创业示范基地达到20家以上。二是支持“个

转企”。鼓励符合条件的个体工商户按照相关规定转型升级为企业，在税费、住房公积金缴存、担保、社会保险补贴等方面的给予优惠政策。推动中小企业专精特新发展，到 2025 年新增专精特新、单项冠军、瞪羚、独角兽企业 150 家。三是支持“小升规”。建立“准四上”企业（达到纳统标准 80%以上）和“种子”企业（达到纳统标准 60%以上）培育库，并强化重点扶持，对首次达到“四上”标准并实现稳定增长的工业、服务业及批零住餐业企业给予奖励。四是支持骨干企业壮大。实施制造业企业倍增计划，到 2025 年培育形成 1 家千亿级领航型企业、15 家百亿级重点企业，高新技术企业突破 2500 家，上市企业达到 80 家左右。实施服务业企业做大做强培育工程，到 2025 年培育形成 100 家以上具备创新引领、示范带动作用的现代服务业领军企业。

（二）优化营商环境，厚植市场主体发展沃土。严格执行市场准入负面清单制度，营造公平竞争的市场环境。实施数字政府强基工程，擦亮“爱山东·烟必行”政务服务品牌，打造“无证明之城”，到 2025 年底政务服务标准化、规范化、便利化水平大幅提升，高频政务服务事项实现无差别受理、同标准办理。深化“放管服”改革，大力推进“一次办好”“一窗受理”“一网通办”，提升市场主体登记便捷度。持续构建“亲清”新型政商关系，整合服务企业专员、企业联络员等多方面力量，全面提升企业全生命周期服务质效。开展知识产权纠纷快速处理试点，强化重点领域和关键环节知识产权行政保护，为市场主体培育壮大打造国际

一流知识产权环境。加强社会信用体系建设，论证推行市场主体以专用信用报告替代有无违法记录证明。

（三）加大“双招双引”力度，集聚更多市场主体。聚焦石化及化工新材料、汽车、消费电子等重点产业链加大招商力度，创新举办烟台国际经贸合作恳谈会、烟台—跨国公司高层对话会等引领性、高层级的招商推介活动，以市场空间吸引央企国企、世界 500 强、跨国公司和全球行业领军企业来烟投资合作，提高招商精准度和项目落地率。实施领军人才筑峰计划、海外英才吸纳计划、青年人才集聚计划，构建“顶尖人才亿元支持、领军人才百万资助、青年人才万元补贴”的政策体系。到 2025 年全市省级以上领军人才突破 2000 名，新引进海外留学人才 1200 名以上，“十四五”期间全市集聚以高校毕业生为主的各类青年人才 25 万人以上，为市场主体落户提供人才保障。

（四）强化重点项目建设，推动市场主体派生。围绕 16 条重点产业链、“9+N”高端制造业、“两新一重”“七网”等领域，强化重点项目谋划、储备、要素保障、推进，及时向市场主体发布重点项目机会清单，鼓励更多民间资本参与重大工程和补短板项目，优先支持在烟注册实体公司的市场主体介入项目策划、投融资、建设、运营、管理等重点环节，以项目建设调动市场主体参与发展的积极性。

（五）强化分工协作，提高工作实效。市级层面进一步充实市场主体全生命周期培育工作专班人员力量，建立统筹调度机制，

常态化推进各领域、各区市市场主体培育工作。搭建市场主体数据联通平台，建立健全市场主体信息库，推动市场主体数据资源共享，提升统筹调度和服务水平。统筹用好制造业、建筑业和房地产业、现代服务业、金融业、科技创新等领域资金共 3 亿元，支持市场主体培育壮大。市政府有关部门和单位按照“管行业就要抓发展”要求，分工负责所在领域的市场主体培育壮大工作，原则上 10 个重点领域只确定一个牵头部门，其他涉及部门和单位协同牵头部门抓好各职责范围内的市场主体培育工作，不得推诿扯皮、推卸责任，确保形成工作合力。市行政审批服务局、市市场监管局、市税务局提升工作能动性，指导市场主体高质量登记。市统计局承担好升规纳统领导小组办公室职责，强化对升规纳统工作的培训指导，推动市场主体培育工作“有的放矢”。各区市承担“属地责任”，聚焦“三培育、一壮大、一提升”，全面完成市场主体培育壮大目标。各乡镇街落实“镇街工作法”，做好市场主体摸排、核实等基础工作，梳理形成台账、清单，指导市场主体规范化经营、升规纳统，及时收集、反映市场主体诉求，帮助解决问题和困难。

（六）加强督导考核，营造发展氛围。将市场主体培育工作纳入全市高质量发展考核，对有关工作纳入挂图作战平台调度，原则上各领域、各区市 2023-2025 年新增市场主体都要有在烟依法缴纳社保记录、涉税市场主体占比达到 50%以上，其中涉税市场主体自登记之日起三年内成长为一般纳税人的占比达到 20%以

上，新增市场主体自登记之日起五年内成长为“四上”企业的占比达到10%以上。每年召开市场主体培育大会，每月调度10个重点领域市场主体培育进展情况，建立健全加强高质量市场主体培育工作的政策体系，及时宣传解读、总结推广典型经验，涵养市场主体培育“生态圈”。

附件：10个重点领域市场主体培育重点载体和平台名单

附件

10 个重点领域市场主体培育重点载体和平台名单

重点领域	序号	载体和平台名称	目标任务（到 2025 年）	责任部门和区市
农业	1	烟台市农科院	年组织各类培训会 and 高级研修班 10 场次以上，举办农业新品种观摩会 2 场次以上，培训专业技术人员 1.2 万人次以上，提升新型经营主体带头人的知识技能。	市农业农村局、福山区
	2	莱阳食品工业园	带动食品企业向现代化食品制造优化升级，打造综合、全方位服务的示范园区，力争到 2025 年园区产值突破 300 亿元。	市农业农村局、莱阳市
	3	招远粉丝产业园	围绕粉丝、花生等主导产业，形成种植、加工、物流、科技、服务等一体化发展局面，打造全国“植物基产业名城”，力争到 2025 年产业园总产值达 26 亿元。	市农业农村局、招远市
	4	莱山中宠产业园	打造全省乃至全国宠物产业新高地，力争到 2025 年产业园总产值超过 60 亿元，入园参与主导产业生产经营企业超过 15 家，打造 1-2 个知名品牌。	市农业农村局、莱山区
	5	中国·山东国际苹果节	汇聚国内外原产地优质果品企业和采购商，全方位展示全国特别是烟台的主产区和全产业链优势，加深果业技术交流，为果品产业企业来烟搭建交流平台。	市农业农村局、有关区市
	6	世界海参产业（烟台）博览会	用好“世界海参产业博览会永久举办地”金字招牌，同期举办全国海参产业协同创新发展大会、国际水产预制菜发展论坛、海洋产业双招双引大会、“新技术、新装备、新品种、新模式”发布会等活动，擦亮“烟台海参”金字招牌，助力烟台和国际海参产业城、世界海参加工集散中心建设，推动海参产业和水产品预制菜龙头企业信息共享、合作交流、协同发展。	市海洋发展和渔业局、有关区市

重点领域	序号	载体和平台名称	目标任务（到 2025 年）	责任部门和区市
制造业	7	烟台化工产业园	锚定“中国化工园区 10 强”目标，推动东、西高端化工新材料项目组团发展，加快形成“一核心、两组团”发展格局，力争到 2025 年产业园总产值超过 1000 亿元。	市工业和信息化局、黄渤海新区
	8	蓬莱化工产业园	以烯烃产业链深度开发为重点，突出解决卡脖子技术产业化转化，加快万华、泰和、万润、嘉信等重点企业培育，上马一批自主知识产权项目，成为国内“零碳化工园区”示范区，力争到 2025 年产业园总产值超过 50 亿元。	市工业和信息化局、蓬莱区
	9	莱州银海化工产业园	充分利用土地和盐资源丰富等有利条件，在烯烃及下游、新能源、新材料方面形成三大支柱产业，招引龙头企业，力争到 2025 年产业园总产值超过 50 亿元。	市工业和信息化局、莱州市
	10	牟平恒邦化工产业园	立足自身贵金属冶炼产业基础，延伸发展化工新材料，突破发展医药中间体，围绕金属产品和副产硫酸，引入新产业链，力争到 2025 年产业园总产值超过 50 亿元。	市工业和信息化局、牟平区
	11	裕龙石化产业园	瞄准与国际龙头企业合作，加快提升园区水平、膨胀产出规模、完善产业链条。同时，做好岛外 16.25 平方公里龙口高端低碳绿色新材料产业园规划建设，推进岛内岛外一体化发展，力争到 2025 年产业园总产值超过 1100 亿元。	市工业和信息化局、龙口市
	12	莱阳化工产业园	以高性能树脂、电子新材料、新能源材料、生物化工、高分子材料和环保产业为发展方向，推进万润、国药等重点项目落地建设，力争到 2025 年产业园总产值超过 50 亿元。	市工业和信息化局、莱阳市
	13	南山航空材料产业园	聚焦高端铝加工，加强与高校院所合作，研发原创技术，突破薄弱环节，推动产品向全领域拓展，力争到 2025 年产业园总产值超过值 280 亿元。	市工业和信息化局、龙口市
	14	丛林工业园	重点发展轨道交通、轻量化汽车、军工、海工装备等领域高端工业铝型材，研制开发铝合金终端化、高端化、集成化产品，进一步做大轨道交通车体模块、轻量化物流车、铝合金建筑模板、汽车零部件、军工轻量化部件、户外用品等产业，力争到 2025 年实现产值 50 亿元。	市工业和信息化局、龙口市

重点领域	序号	载体和平台名称	目标任务（到 2025 年）	责任部门和区市
制造业	15	中国金都黄金科创产业园	以首饰加工和工业用金为两翼，以会展、科技研发为龙头，完善和拉长黄金产业链，推进黄金产业集约化、规模化、品牌化发展，辐射和带动现代服务业，力争 2025 年实现销售收入 22 亿元，解决就业 1000 余人。	市工业和信息化局、招远市
	16	黄渤海新区空天海战略装备制造产业园	以航空、航天、航海装备智造为主题，以核心技术突破和制造能力建设为主线，引进“三航”领域央企强企、人才团队、重大项目，建立精准高效协同体系和资源配置机制，打造国家重要的战略装备制造基地。	市工业和信息化局、黄渤海新区
	17	招远高端装备产业制造园区	发挥黄金、电子材料等主导产业引领作用，引进高端装备领域上下游产业链项目，持续培育轴承制造、矿山机械、电子元器件、电力设备等潜力产业，形成产业错位发展优势。	市工业和信息化局、招远市
	18	联东 U 谷芝罘智能制造产业园	以电子信息与智能制造、精密机械等为主导产业，探索打造都市工业集聚地。	市工业和信息化局、芝罘区
	19	龙口高端装备产业制造园区	巩固发展汽车零部件、内燃机配件、金属制品、电力配套设备等领域产业发展优势，支持骨干企业加快倍增发展，加快打造装备制造领域特色产业集群。	市工业和信息化局、龙口市
	20	蓬莱高端装备产业制造园区	以海洋工程产业链为引领，布局海工研发及总装基地、海工装备配套基地、海工物流基地，加快建设海上风电国际母港产业园、零碳绿色海工装备配套产业园等重点园区建设，推动相关产业集聚发展。	市工业和信息化局、蓬莱区
	21	烟台光电传感产业园	重点培育聚集红外芯片、器件、模组、终端整机等光电产业上下游企业和项目，到 2025 年聚集上下游企业 10 家以上，年产值突破 100 亿元，打造中国北方最具特色的微纳传感产业高地。	市工业和信息化局、黄渤海新区
	22	莱阳海尔智慧厨电产业园	围绕产品原材料回移自制等方面，延伸发展灶面玻璃自制，注塑件自制等深加工产品，实现年产值 15 亿元。	市工业和信息化局、莱阳市

重点领域	序号	载体和平台名称	目标任务（到 2025 年）	责任部门和区市
制造业	23	烟台半导体产业园	布局半导体键合丝及相关焊接原材料生产研发、测试公共服务平台及配套服务板块，力争 2025 年招引生态企业 3 家，实现产值 5 亿元。	市工业和信息化局、黄渤海新区
	24	黄渤海新区上汽通用东岳基地	抢抓新能源汽车发展重大机遇，重点围绕乘用车以及汽车零部件及配件制造，引育规模以上企业 80 户以上，实现年产值 500 亿元。	市工业和信息化局、黄渤海新区
	25	莱阳新能源汽车产业园区	抢抓新能源汽车发展机遇，重点围绕商用车整车制造以及汽车零部件配套，培育壮大潍柴新能源商用车、舒驰客车、昌誉密封、富耐克换热器等骨干企业，力争引育规模以上企业达到 30 家以上，实现年产值 200 亿元。	市工业和信息化局、莱阳市
	26	蓬莱汽车及零部件产业园	力争年产各类车桥产品 20 万根，改装车、矿用车和 AGV 等专用车产品突破 5000 辆，规模以上企业达到 20 户以上，实现年产值 60 亿元。	市工业和信息化局、蓬莱区
	27	福山新能源汽车产业园	打造新能源汽车、发动机、智能电子信息系统及汽车模具等高端部件研发制造平台，引领汽车产业向集约化、规模化、专业化方向迈进，成为集研发、孵化、生产、生活为一体的现代化工业园，力争到 2025 年产业园总产值超过 50 亿元。	市工业和信息化局、福山区
	28	蓝色药谷·生命岛	打造细胞药物与再生医学产业核心聚集区，建设国际医用同位素与放射性药物产业园，力争到 2025 年园区总年产值实现 20 亿元。	市市场监管局、牟平区
	29	芝罘区康佳大健康产业园	依托瑞康医药、宏远氧业、冰科医疗等行业领军企业，形成以医疗器械、耗材制造及生物医药产业为核心的烟台医药健康综合产业园，打造健康产业生产、研发、办公于一体的标准化复合型园区，力争招引高值医疗耗材、医疗仪器设备及器械等企业 10 家，实现销售收入 5 亿元。	市市场监管局、芝罘区
	30	莱山区生命科学融合发展示范区	依托莱山中医药与精准医疗科技园，重点布局祥隆药业、多弗生命科技产业园、中嘉英瑞医疗设备产业园等项目，打造中医药和高端医疗器械产业，力争到 2025 年产业园总产值超过 5 亿元。	市市场监管局、莱山区

重点领域	序号	载体和平台名称	目标任务（到 2025 年）	责任部门和区市
制造业	31	黄渤海新区高端药械集聚发展区	发挥荣昌生物、普罗吉、东诚生物、新时代健康产业园以及迈百瑞国际等特色园区和企业的带动作用，打造具有全国影响力的生物与新医药产业创新高地，建设中国北方“生物医药谷”，力争到 2025 年产业园总产值超过 50 亿元。	市市场监管局、黄渤海新区
	32	蓬莱区高端药械集聚发展区	重点规划布局生物制药及医疗器械两大板块，力争到 2025 年产业园总产值超过 15 亿元。	市市场监管局、蓬莱区
	33	莱阳市高端原料药绿色承载区	加速国药集团医药产业园、多维制药产业园、中节能万润医药健康产业集群等龙头企业重点项目落地，聚焦高端原料药领域，重点突破发展高壁垒特色原料药，打造高端原料药生产基地，力争到 2025 年产业园总产值超过 20 亿元。	市市场监管局、莱阳市
	34	烟台航天产业园	发挥航天 513 所、东方蓝天钛金等骨干企业牵引作用，重点引进卫星研制、设计、应用、关键部组件制造、航空航天电子、民机航电、无人机等航空航天产业上下游项目，力争 2025 年产业园产值突破 65 亿元，推动形成国内一流的航空航天全产业链发展集群。	市工业和信息化局、高新区
	35	烟台北航科技园	发挥北京航空航天大学科研、技术优势，重点围绕航空航天电子信息产业领域招引优质企业、项目，力争 2025 年园区入驻企业达到 150 家，打造涵盖空天技术研发应用、航空航天相关精密电子设备制造、智能 AI 等领域的高新技术产业聚集园区。	市工业和信息化局、高新区
	36	海阳东方航天港	围绕“海上发射、空天信息应用”两端发力，加快培育国内首个集海上发射、火箭产研、卫星应用、配套集成、航天文旅为一体的百亿级商业航天高科技产业集群，引育规模以上企业达到 5 户以上，力争到 2025 年实现产值 50 亿元。	市工业和信息化局、海阳市
	37	丁字湾双碳智谷	聚焦核电、风电、LNG、氢能等重点产业，生物质能、光伏、海洋能等潜力产业，引育产业类规模以上企业 30 户以上，力争到 2025 年实现产值 480 亿元。	市发展改革委、莱阳市

重点领域	序号	载体和平台名称	目标任务（到 2025 年）	责任部门和区市
制造业	38	烟台 3060 创新区	加快发展节能环保、高端装备制造等产业业态，引育产业类规模以上企业达到 10 户以上，力争到 2025 年实现产值 70 亿元。	市发展改革委、莱山区
	39	中国海上风电国际母港	围绕风电装备制造、海上风场开发，风场运营维护等业态，引育产业类规模以上企业达到 10 户以上，打造国际领先的海上风电产业高地，力争到 2025 年实现产值 200 亿元。	市发展改革委、蓬莱区
	40	碳达峰碳中和烟台国际论坛暨全球智慧能源高峰论坛	邀请国家部委领导、国际组织代表、国内外双碳领域知名企业代表、两院院士、行业协会专家、高校媒体代表等参会，打造碳达峰碳中和、清洁能源领域的国内、国际交流合作平台。	市发展改革委、有关区市
	41	医药创新与发展国际会议	邀请业内领军院士、专家、协会组织负责人、头部企业负责人参会，组织开展重点片区、园区、项目、政策等推介活动，打造业内最具影响力的专业会议，持续叫响“创新好药·烟台制造”品牌。	市市场监管局、有关区市
	42	东亚国际食品交易博览会	邀请国家部委领导、有关国家驻华使领馆及机构负责人、专家学者、行业龙头企业参会，开展交流、产品推介、采购对接、网络直播推广、实地观摩等活动，共同打造食品加工制造、商贸领域国际化合作互动平台，助力企业开拓国际化市场。	市工业和信息化局、有关区市
	43	工业互联网产业发展大会	邀请国家部委领导、省政府领导、院士专家、工业互联网领域知名企业、工业行业龙头企业等代表参会，开展工业互联网发展专题会议、专题夜话、工业互联网创新成果交流展、数字化转型对接交流大会、工业互联网产业发展高端论坛等多场次活动，推动工业互联网与制造业深度融合，加快引领制造业数字化转型，打造工业互联网领域的“烟台现象”，持续构筑工业互联网融合发展新生态。	市工业和信息化局、有关区市
	44	石油和化工行业高新发展大会暨亚洲炼油和化工科技大会	加强化工全产业链对接交流合作，搭建石油和化工行业国际交流对接平台，推进烟台石油和化工产业链技术升级，促进化工产业双招双引和产业链上下游协同发展。	市工业和信息化局、有关区市
	45	世界工业设计大会	旨在全球范围内积极推动设计创新与经济、社会的融合发展，促进国家、地区间设计交流与合作，推动大中小企业开展更紧密的设计合作，为提升产业链供应链韧性和安全水平提供有力支撑。	市工业和信息化局、有关区市

重点领域	序号	载体和平台名称	目标任务（到 2025 年）	责任部门和区市
建筑业	46	建筑业总部基地	坚持“引进来、留得住、可发展”的工作思路，加大“招大引强”工作力度。鼓励来烟建筑施工企业及勘察、设计、监理、造价咨询等建筑服务业企业总部、科研机构等入驻总部基地。力争到 2025 年，引导全市建筑业累计总产值力争突破 4000 亿元。	市住房城乡建设局、莱山区
	47	蓬莱区绿色建造产业园	围绕双碳目标下绿色建造产业高质量发展规划总体目标，打造“一核”领建园区，重点发展钢结构、木结构、保温装饰一体化、新型建材等绿色建造方向，建设具有较强技术研发、加工制造和施工装配能力的综合性基地，促进我区绿色建造产业数字化、智能化、低碳化升级。发挥品牌效应，协同招大引强和“专精特新”培育，做大做优龙头企业，做强做精骨干企业，做专做特中小企业，打造产业集群。力争到 2025 年，实现产业园产值 20 亿元。	市住房城乡建设局、蓬莱区
	48	福山区绿色建造产业园	打造“双翼”关联拓展区，建设绿色建材研创基地和人才培训基地。发挥品牌效应，协同招大引强和“专精特新”培育，做大做优龙头企业，做强做精骨干企业，做专做特中小企业，打造产业集群。力争到 2025 年，实现产业园产值 20 亿元。	市住房城乡建设局、福山区
	49	牟平区绿色建造产业园	按照烟台市以“新城建”应用示范带动产业创新并推进“一核双翼多节点”绿色建造产业集聚区建设的统筹布局，牟平区作为烟台市绿色建造产业发展关联拓展区，着力推动绿色建造建材和装备产业高质量发展，以初步建成全产业链基地，以新技术、新材料、新能源、新工艺、新装备为重点，加快牟平区绿色建造产业集聚发展。力争到 2025 年，实现产业园产值 20 亿元。	市住房城乡建设局、牟平区
	50	中国（烟台）国际住宅产业博览会暨中国（烟台）宜居城市建设博览会	从居住消费、提质升级、产业联动、成果展示、绿色低碳、咨询服务等方面，打造全面融合展示交易平台，促进居住消费、住建领域各行业高质量发展。	市住房城乡建设局、有关区市

重点领域	序号	载体和平台名称	目标任务（到 2025 年）	责任部门和区市
批发零售业	51	三站批发市场	打造沿芝罘屯路品牌数码一条街，新进品牌形象店、生活馆 5 家以上；推动三站美食街持续改造，业户规模扩大 1/5；加大招商力度，实现三站市场整体出租率 85%以上。力争到 2025 年市场实现销售额 100 亿元。	市商务局、芝罘区
	52	大悦城	集购物、娱乐、观光、休闲、餐饮等功能为一体，搭建城市服务及社会消费平台，高效运营城市生活，打造高品质城市生活新标志，实现消费升级扩容，力争到 2025 年实现销售额 6 亿元。	市商务局、芝罘区
	53	万象汇	不断丰富经营业态，优化产业和品牌结构，引进国际国内知名消费品牌，实现“一站式”和“体验式”购物，打造全新的消费概念和消费场景，力争到 2025 年实现销售额 10 亿元。	市商务局、莱山区
	54	朝阳街	打造集购物、娱乐、休闲、餐饮等功能为一体特色街区，打造高品质消费新标志，实现消费升级扩容。	市商务局、芝罘区
	55	所城里	打造集购物、娱乐、休闲、餐饮等功能为一体特色街区，打造高品质消费新标志，实现消费升级扩容。	市商务局、芝罘区
	56	渔人码头	发挥滨海城市特色，吸引更多商户入驻，打造滨海风情商业聚集区。	市商务局、莱山区
	57	宝龙海上仙街	发挥滨海城市特色，吸引更多商户入驻，打造滨海风情商业聚集区。	市商务局、蓬莱区
	58	万行韩国风情街	打造特色商街，营造服务场景，吸引更多更多商户入驻，提升城市时尚度和影响力。	市商务局、黄渤海新区
	59	上市里	打造特色商街，营造服务场景，吸引更多更多商户入驻，提升城市时尚度和影响力。	市商务局、莱山区
	60	烟台综保区跨境电商产业园	发挥海关特殊监管区优势，完善跨境电商基础设施，强化与知名平台的合作，引进、培育一批跨境电商龙头企业，带动本地外贸新业态快速发展，力争到 2025 年实现外贸进出口额 50 亿元。	市商务局、烟台综合保税区

重点领域	序号	载体和平台名称	目标任务（到 2025 年）	责任部门和区市
批发零售业	61	烟台黄渤海新区跨境电商产业园	发挥自由贸易试验区优势，完善跨境电商基础设施，强化与知名平台的合作，引进、培育一批跨境电商龙头企业，带动本地外贸新业态快速发展，力争到 2025 年实现外贸进出口额 60 亿元。	市商务局、黄渤海新区
	62	龙口跨境电商产业园	发挥国家级外贸转型升级基地优势，完善跨境电商基础设施，强化与知名平台的合作，引进、培育一批跨境电商龙头企业，带动本地外贸新业态快速发展，力争到 2025 年实现外贸进出口额 30 亿元。	市商务局、龙口市
	63	烟台国际葡萄酒博览会	邀请国内外行业协会负责人、知名企业代表、产区代表、业内专家学者参会，通过产品展示、技术交流和丰富多彩的经贸及文化活动，加强国际间在葡萄与葡萄酒领域的交流与合作，弘扬葡萄酒文化，浓厚葡萄酒城氛围，推动葡萄酒产业高质量发展。	市商务局，有关区市
	64	国际果蔬·食品博览会	通过果蔬产品展示和科技研讨活动，促进国际间在果蔬领域的技术交流与合作，实现果蔬产业向高端化、特色化、规模化、绿色化发展。	市商务局，有关区市
交通运输业	65	黄渤海国际陆港	依托烟台北部沿海综合物流核心区区位优势，通过整合济铁烟台物流园、烟台货运站、珠玑货运站等传统铁路货场资源，拓展中心城区发展空间，重点建设大宗商品交易和国际商贸物流两大片区，着力发展应急物资储运、钢材及大宗商品供应链、商品车及汽车后市场供应链、多温区配送与冷链加工贸易、集装箱、海关监管、智慧综合物流港、综合服务等八大功能区，打造现代物流产业集群。	市发展改革委、黄渤海新区
	66	胶东智慧物流港	借势“双莱”一体化发展，重点打造“城乡物流+产业制造片区”“铁路物流+大宗商品片区”以及城乡物流组团、铁路物流组团、大宗贸易组团、产业功能组团、综合配套组团等五大板块，着力建设产业化、数字化、智慧化的“双莱”区域物流供应链平台、多式联运陆港、胶东半岛城乡共配中心，打造烟台中南部物流枢纽。	市发展改革委、莱阳市

重点领域	序号	载体和平台名称	目标任务（到 2025 年）	责任部门和区市
交通运输业	67	胶东综合物流产业园	依托港、铁、园聚集优势，建设综合物流中心、专业服务中心、临港仓储中心等三大物流中心，冷链物流仓储区、粮食仓储物流区、包件货物仓储区、集装箱仓储区、加工配送区、海关监管区、保税物流区等七大功能区，配套建设信息交易中心、综合服务中心及其他配套设施，打造立足烟青潍、辐射环渤海，以铁路和港口运输为核心的多功能区港一体化运营大宗商品物资流通集散基地。	市发展改革委、莱州市
	68	山东济铁烟台物流园	利用好现有的一期工程土地，招引其他企业入驻，加强业务拓展力度，启动实施济铁烟台物流园笨大作业区项目，增强集装箱运输、中欧班列、铁海联运、物流信息等服务功能。	市发展改革委、福山区
	69	烟台机场国际快件监管中心	新建 5.3 万平方米国际物流监管仓库，规划国际快（邮）件分拨中心、跨境电商分拨中心、国际冷链物流中心等口岸综合服务功能，力争到 2025 年建成。	市发展改革委、黄渤海新区、烟台机场
	70	招远市交通物流枢纽场站	建设货运枢纽场站及应急物资中转接驳站、货物中转仓储仓库、大型车辆维修车间等，打造区域高效物流枢纽。	市发展改革委、招远市
	71	道恩临港国际物流中心	建设综合仓库、智能仓、加气站、停车场、改扩建铁路线、综合服务中心等设施，力争 2025 年建成后可满足道恩集团内部物流仓储综合服务需要，并为龙口及周边区域提供综合物流仓储服务。	市发展改革委、龙口市
金融业	72	烟台金融中心	通过鼓励金融机构集中落户，加快金融资源集聚，逐步形成具有较强辐射效应和重要区域影响力的金融产业聚集区。同时，加大财富管理、商业保理、资产评估、投资基金等新型金融机构招引培育力度，不断提升金融中心建设知名度和影响力，推动各类优质金融资源在烟台聚集，构建畅通高效的融资服务体系，为实体经济高质量发展提供强有力的金融支撑和保障。	市地方金融监管局、烟台银保监分局、芝罘区

重点领域	序号	载体和平台名称	目标任务（到 2025 年）	责任部门和区市
金融业	73	烟台市金融综合服务平台	强化政金企精准对接，鼓励银行、证券公司、保险公司、金融租赁公司等金融机构入驻平台，平台汇聚机构地图、智能政策、贷款、保险、理财、上市服务等全金融功能，快速高效开展金融服务，缓解金融服务信息不对称等问题，让数据“多跑路”，企业“少跑腿”，实现政府引导、银行产品政策推广、企业融资诉求三者的互联共享，重点在普惠金融和成长性倍增企业融资服务领域深耕业务开展，打造成全生态金融服务平台。	市地方金融监管局、芝罘区、市国有资本运营集团
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	74	烟台留学人员创业园（烟台软件园 B 区）	通过“孵化加速+平台支撑+政策引领”模式，推动软件企业招商和人才引进。发挥工业互联网产业联盟桥梁作用，举办产业发展大会，促进行业论坛、技术交流和项目合作。到 2025 年举办沙龙论坛、观摩活动等 20 场次，服务企业 200 家次以上。	市工业和信息化局、黄渤海新区
	75	烟台蓝海国际软件园	组建专业科技服务团队，搭建共享服务平台，提供金融对接、政策宣讲、人才交流、企业培训等资源活动，高标准建设软件产业园区，至 2025 年引育软件企业 100 家以上，举办培训、交流活动 60 场次以上，服务企业 200 家次以上。	市工业和信息化局、高新区
科学研究和技术服务业	76	山东产业技术研究院（烟台）	累计引进科技项目 60 项以上，引进、培育高层次人才 30 人以上，力争到 2025 年带动社会总投资超过 15 亿元。	市科技局、黄渤海新区
	77	烟台市（国际）技术市场	每年在全市新搭建分区域市场总数 10 个以上，举办惠企政策培训活动、前沿技术供需对接会、跨区域专业成果发布交易会等，遴选推介符合烟台产业发展方向的高校科技成果 1000 项以上，招募推介符合烟台产业发展方向的高校专家 500 人以上，调研对接企业（技术、人才、融资）需求 200 项，力争到 2025 年带动相关产业产值突破 10 亿元。	市科技局、高新区
	78	烟台工业设计小镇	加快推进小镇智能制造产业园等建设，打造以工业设计、数字创意、智能装备、大数据应用等为一体的设计赋能高地。	市工业和信息化局、高新区

重点领域	序号	载体和平台名称	目标任务（到 2025 年）	责任部门和区市
科学研究和技术服务业	79	山东国际生物科技园	累计组织培训活动 30 场次，专业化服务人员占比达到 80%以上，引进孵化创业企业 50 个以上，力争到 2025 年带动相关产业产值突破 10 亿元。	市科技局、高新区
	80	烟台节能环保产业孵化园	每年引进孵化企业 15 家，举办创新创业活动 10 场，力争到 2025 年带动相关产业产值突破 10 亿元。	市生态环境局、黄渤海新区
	81	烟台市大学生创业园	累计组织培训活动 30 场次，专业化服务人员占比达到 80%以上，引进孵化创业企业 50 个以上，力争到 2025 年带动相关产业产值突破 8 亿元。	市科技局、高新区
	82	莱山区科技创新促进中心	围绕新一代信息技术领域，力争入驻企业产业关联度达到 70%以上，组织活动 30 场，孵化企业 200 家以上。	市科技局、莱山区
	83	烟台北航科技园	累计组织培训活动 30 场次，专业化服务人员占比达到 80%以上，引进孵化创业企业 50 个以上，力争到 2025 年带动相关产业产值突破 8 亿元。	市科技局、高新区
	84	中国（烟台）国际微纳先进制造大会	旨在凝聚优势力量、加强微纳制造的基础研究与应用研究，瞄准国际科技前沿，以实现“协同创新，产学研一体化”为目标，围绕微纳传感、微纳材料、超精加工、超精测量、精密仪器等领域技术研究及应用，集聚行业骨干企业和机构代表与院士、专家交流，办成行业内最高层次、最高影响力的高端活动，打造吸引海内外高层次人才、深化校地合作校企合作对接、加速科技创新成果转化促进的高层次交流平台。	市科技局、黄渤海新区
	85	2023 八角湾国际创新论坛—新能源电池材料高峰论坛	围绕先进动力与储能锂离子电池技术、锂电产业链资源高效循环利用、锂电池正负极材料研究与应用、钠离子电池材料及其产业化、未来动力与储能电池材料前沿论坛等专题，集聚“新能源电池材料”领域高端创新资源，通过学术交流、技术研讨、项目合作等方式，深入探讨新能源电池技术的发展趋势及突出的技术难题，推动基础研究与产业应用技术融合，深化校企联合共创、企企合作共赢，促进科技成果落地转化，为新能源电池材料产业高质量发展注入活力。	市科技局、黄渤海新区

重点领域	序号	载体和平台名称	目标任务（到 2025 年）	责任部门和区市
康养医疗业	86	莱阳威德中草药健康产业园	从种植、生产、物流、销售、研发、临床试验六个方面搭建完备的产业链，打造以中药材“种产销研”为核心的集群产业，建成后将成为山东半岛中药产业发展核心区、山东省最大的中药生产基地、最大的以中药材交易为主的综合性中药市场，力争到 2025 年带动相关产业产值突破 50 亿元。	市卫生健康委、莱阳市
	87	乐康金岳健康服务产业园	打造“医疗+养老+康复”的综合性养老基地，力争到 2025 年带动相关产业产值突破 10 亿元。	市民政局、芝罘区
文体娱乐和旅游服务业	88	烟台 1861 文化创意产业园	是烟台文化、动漫企业重点集聚楼宇，到 2025 年完成创业实训基地打造，招引文化、科技类企业 20 家，园区营收达到 4 亿元。	市文化和旅游局、芝罘区
	89	海上世界	建设“船、港、城、游、购、娱”于一体的商旅综合体，塑造面向世界的“烟台之窗、城市之眼”，力争到 2025 年实现销售额 3 亿元。	市文化旅游局、芝罘区
	90	胶东枫情文创园	到 2025 年完成对老工业厂区进行改造提升，建设集城市文体娱乐、特色美食、民俗展示、电子商务、家具展陈交易、文化创意等多业态多功能于一体的综合性文化产业园区，入驻企业数量达到 180 家，实现销售额 1 亿元。	市文化和旅游局、龙口市
	91	朝阳街	建设国内成功的文旅特色经济区、商业区和游客第一目的地，到 2025 年新增 10 个院落招商、10 个品牌调整，实现销售额 1 亿元。	市文化和旅游局、芝罘区
	92	所城里	建设国内成功的文旅特色经济区、商业区和游客第一目的地，到 2025 年新增 10 个院落招商、10 个品牌调整，实现销售额 3 亿元。	市文化和旅游局、芝罘区

重点领域	序号	载体和平台名称	目标任务（到 2025 年）	责任部门和区市
文体娱乐和旅游服务业	93	烟台文旅云平台	横向对接公安、大数据、通信、金融等部门，纵向接入国家公共文化云、好客山东网、“云游齐鲁一部手机游山东”等国家、省平台以及各区市、文旅市场主体，串联起文旅政务管理体系和公共服务体系，构建统一采集、集中存储、快速处理、应用共享的数据融合共享平台。	市文化和旅游局、芝罘区
	94	烟台文旅产业数字化集群平台	依托人工智能、大数据、物联网、云计算、区块链等核心技术，围绕“吃、住、行、游、购、娱”六大领域，带动烟台文旅企业数字化转型升级，到 2025 年力争平台入驻市场主体达到 300 家。	市文化和旅游局、芝罘区
人力资源服务业	95	中国烟台人力资源服务产业园	力争到 2025 年入驻企业突破 60 家，总产值突破 30 亿元，累计为 7 千家企业提供服务 140 万人次，帮助实现就业和流动人数 4 万人次。	市人力资源社会保障局、芝罘区
	96	自贸区烟台片区人力资源服务产业园暨国际人力港	力争到 2025 年入驻机构突破 40 家，产值超过 20 亿元。累计为 6 千家企业提供服务 100 万人次，帮助实现就业和流动人数 3 万人次。	市人力资源社会保障局、黄渤海新区

抄送：市委有关部门，市人大常委会办公室，市政协办公室，市法院，
市检察院，有关人民团体，中央、省属驻烟有关单位。

烟台市人民政府办公室

2023年6月12日印发
